

宁波第二技师学院采购《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项目》议价公告

(公告期限：2023年07月02日至2023年07月04日)

为了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提高团学干部和社团学生骨干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根据上级相关部门关于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相关要求，决定开展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为规范学校的相关工作，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 市场竞争原则，现对学院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项目进行公开议价，邀请符合下列条件的企业或机构参加议价。

一、项目概况

序号	地标	活动时间	询比预算价 (最高竞标限价)	数量(人)	费用构成
1	省内大市外	三天两晚	800元/人	约40人	含门票、交通、保险、课程、住宿、餐费等费用
2	省内大市外	两天一晚	750元/人	约45人	
3	大市内	两天一晚	550元/人	约46人	

二、实践教育基地选择名单

地标	活动时间	所在县市区	实践教育基地名称	基地类别
省内大市外	三天两晚	瑞安市	瑞安市忠义街研学基地	诗路文化带
		柯桥区	绍兴会稽山研学国际营地	红色教育
		温岭市	温岭田园牧歌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红色教育
省内大市外	两天一晚	西湖区	兰里研学大本营	红色教育
		拱墅区	杭州王星记文化创意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诗路文化带
		淳安县	杭州千岛湖红色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红色教育
大市内	两天一晚	象山县	象山影视城研学基地	红色教育
		余姚市	余姚市王阳明故居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诗路文化带
		江北区	宁波市青少年绿色学校	诗路文化带

三、议价标准及要求

1. 议价单位资格要求

(1) 3星级及以上等级、浙江省诚信旅行社，注册资本金500万元及以上，旅行社责任险保险额不低于500万元。

(2) 有与公司规模相匹配的固定的营业场所，健全的组织机构，在职员工和持导游证的专职导游员不少于50人。

(3) 有专职课程导师和安全员，实践活动服务专业性强。

(4) 近5年内无重大质量投诉记录，无不良诚信记录、经济纠纷及安全责任事故。

2. 项目标准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议价。

(2) 严格做好各项安全防范方案，有清晰完善的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

(3) 根据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要求，结合旅行社自身实力和特色设计适合的活动线路及相关课程。

(4) 签订租车合同，做好属地交警大队车辆报备，要求“人车牌”相符。车辆要求51座及以上空调旅游大巴，安全舒适、车况好，司机需3年以上驾驶大型客车经验，身体健康，心理素质好，驾驶记录优良。

(5) 全程配备专业的指导师或导游，服务热情、责任心强。

(6) 买齐相关保险，至少包含旅行社责任险及旅游人身意外险，投保责任险保险额不低于120万/人，旅游人身意外险保险额不低于120万/人。

(7) 活动开展前旅行社与学校相关部门签订暑期社会实践合同与安全协议。

(8) 全程不安排购物点及自费项目。

四、议价要求

1. 学校成立议价小组。由学校议价小组对议价文件的真实性、可行性和资格证明材料的合法性进行审核，初步认定议价的有效性。

2. 学校议价小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科学原则，以议价文书为基础，综合考虑企业信誉、保障程度、操作经验、课程安排和报价等。

3. 议价完成后学校对中标人进行公示，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

4. 旅行社应根据成本核算合理报价，不虚报抬价，不恶意压价，不得恶意串通，相互陪标。对不正当竞争及中标后不履行者，三年内不得来校参加研学旅行竞标。

5. 中标人要严格按照本竞标公告载明的要求履行义务，若中标人未能按规定签约或执行，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五、议价材料要求（密封提交，按以下顺序装订）

1. 封面、目录、议价函、公司简介。

2. 公司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扫描件、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授权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所有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3. 非挂靠旅行社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近三个月投标公司为委托代理人缴存社保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4. 3星级等级服务质量诚信旅行社证明材料、不少于20个在职员工和持证专职导游员证明材料。

5. 专职导游队伍证明材料：提供研学旅行部门成立运行、组织架构、人员组成信息等证明材料。

6. 近5年内无重大质量投诉记录，无不良诚信记录，无经济纠纷及安全责任事故证明材料。

7. 全程不安排购物点及自费项目承诺书。

8. 安全责任承诺书、安全防范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

9. 旅行社责任保险和旅游人身意外保险材料。

10. 用车合作信息：含用车协议、客运公司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

11. 车辆及3年以上经验驾驶员证明材料：行驶证、年检证、保险单、驾驶证、体检报告单或健康承诺书。

12. 暑期社会实践活动方案设计：按照宁波市教育局《关于开展2023年宁波市教育局直属学校中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精心设计实践活动内容，包括主题、课程内容、景点及行程安排等相关服务。

五、有关说明

1. 近5年内有无重大质量投诉、不良诚信记录、经济纠纷及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查实，竞标单位有权通过互联网进行了解后作为评标参考依据之一。

2. 投标单位中标后需进一步做好暑期社会实践活动方案和安全预案，实践活动中发生安全事故和责任事故，由中标承接机构承担一切责任。

3. 具体活动线路、实际参与人数和活动日期由竞标方和中标方商定。中标承办机构需严格履行相应承诺，不得降低服务质量，不得随意改变行程安排。

4. 免责申明：如因其他不可抗拒原因导致研学活动未能进行，学校不承担违约责任。

5. 学校暑期社会实践工作领导小组对此次竞标事宜有最终解释权。

六、议价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3年07月04日10:00（北京时间）

2. 地点：宁波第二技师学院西校区（地址：宁波市海曙区新典路1000号）。

七、议价需求单位地址和联系方法

地址：宁波市海曙区新典路1000号 联系人：叶老师 联系电话：0574-87488963

宁波第二技师学院

2023年7月2日